证券代码：002603 证券简称：以岭药业 公告编号：2026-043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化药创新药“LB220-D08缓释片”药物临床试验申请获得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临床试验申请及批准通知书主要内容

药物名称：LB220-D08缓释片
通知书编号：2026LP03174，2026LP03175
批准日期：2026年10月19日
剂　　型：片剂（缓释片）
适 应 症：非典型溶血性尿毒症综合征（aHUS）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
申 请 人：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6年8月12日受理的LB220-D08缓释片临床试验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品开展非典型溶血性尿毒症综合征（aHUS）的临床试验。

二、LB220-D08缓释片相关情况

LB220-D08为公司自主研发的全新小分子化学药物，是公司具有独立知识产权的1类化学新药。本品为靶向Factor B因子的补体抑制剂。通过靶向抑制B因子，本品可选择性抑制旁路途径，阻止C3转化酶的活化，从而抑制C3a、C5a等毒素的生成以及C5转化酶和膜攻击复合物（MAC，C5b-9）的形成，并保持凝集素和经典途径信号通路的正常功能。

三、风险提示

公司后续将关注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的审评情况，根据审评进度，按照相关新药临床研究的技术要求准备和开展临床研究。

由于药物研发的特殊性，从临床试验的申请到药物成功获批上市，周期长、环节多，易受到诸多不可预测的因素影响，临床试验的申请与开展、进度以及结果、未来产品市场竞争形势均存在诸多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研发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2026-091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支持养老产业）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2026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及兑付情况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发行了2026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支持养老产业）【简称：26九州通SCP002（支持养老产业），代码：012681090】，发行总额为3亿元人民币，期限180天，票面年利率为1.53%，本期超短期融资券计息起始日为2026年4月23日，计息结束日为2026年10月19日，兑付日为2026年10月20日（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公告：临2026-023）。

2026年10月20日，公司完成了2026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的付息兑付工作，本次付息兑付总额为人民币302，263，561.64元（含本金），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代理划付至债券持有人。

二、注册有效期内历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及兑付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17日取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向本公司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5〕SCP375号），注册额度30亿元，注册有效期2年。在该注册有效期内，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及兑付情况如下：

简称	发行额度（人民币）	发行日	兑付日	兑付情况
26九州通SCP001（科创债）	3亿元	2026年1月20日	2026年7月20日	已兑付
26九州通SCP002（支持养老产业）	3亿元	2026年4月22日	2026年10月20日	已兑付
26九州通SCP003（支持养老产业）	3亿元	2026年10月14日	2027年4月14日	未兑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余额为3亿元。

特此公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2026-092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7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增加“兽药经营”的经营范围；同时，依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等现行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九州通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86）。

2026年10月20日，公司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备案等工作，并收到了湖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001358 证券简称：兴欣新材 公告编号：2026-052

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1%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2.0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7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等公告。

公司披露上述回购方案后，取得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8月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一、回购股份比例达到1%暨回购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每增加百分之一的，应当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10月19日，公司已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409，68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14%，最高成交价为24.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2.2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32，627，400.08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公司既定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一）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1. 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按照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回购，并在回购期间严格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26-056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0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八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16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在广西南宁市凤翔路20号黑芝麻大厦20楼公司会议室召开，由董事长谢示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公司目前尚未聘任新任董事会秘书，根据《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等相关规定，在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董事会指定由公司董事长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的职责；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参会人数、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对会议议案审议和表决形成会议决议，现公告如下：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增加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根据下属控股子公司南方黑芝麻（广西）健康粮仓工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康粮仓工厂”）经营业务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健康粮仓工厂本次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容县支行申请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下同）的综合授信；同意公司按持股比例为该笔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9，996.46万元。在前述担保额度内，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小黑小蜜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小黑小蜜”）以其名下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由本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担保。本公司本次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为顺位补充担保，仅在债权人先行处置江西小黑小蜜抵押的前述不动产、且抵押物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的情形下，本公司就不足部分承担担保责任，具体担保权利和义务以最终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担保额度及授权有效期内，根据业务经营需要办理本次担保相关事宜，签署相应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有关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详情请查阅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登载的相关公告内容。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6年11月5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详情请查阅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登载的相关公告内容。

三、备查文件

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26-057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本次新增担保是为下属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的担保，本次担保总额度不超过9，996.46万元人民币（下同）。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不在经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公司2026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不超过73，750万元）之内。

2.追加本次担保额度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根据相关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增加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外担保预计概述

（一）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2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2月13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6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73，750万元（含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之间、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担保额度内的担保种类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以及为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所需要的担保事项；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抵押担保等方式，具体以实际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1月29日和2026年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关于2026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二）本次拟增加对外担保额度的情况

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99.9646%）、公司主营业务的核心经营主体——南方黑芝麻（广西）健康粮仓工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康粮仓工厂”）根据经营业务的发展需要，本次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容县支行（以下简称“工行容县支行”）申请综合授信10，000万元；并申请由本公司为前述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总额度不超过9，996.46万元的担保。

追加本次担保后，公司2026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83，746.46万元（含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之间、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预计的担保额度不等于实际担保金额，实际担保金额应在担保额度内以实际发生额为准；前述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担保期限以具体签署的担保合同约定的保证责任期间为准；在担保额度有效期内额度可循环使用；在前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担保事宜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担保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10月2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健康粮仓工厂本次向工行容县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10，000万元；同意按照本公司持有健康粮仓工厂股权比例为该授信提供总额度不超过9，996.46万元的担保，在前述担保额度内，由江西小黑小蜜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小黑小蜜”）以其名下[赣（2018）新建区不动产权第0000366号]等8处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由本公司为前述授信担保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本次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为顺位补充担保，仅在债权人先行处置江西小黑小蜜抵押的前述不动产、且抵押物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的情形下，本公司才就不足部分承担担保责任。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前述担保额度及授权有效期内，具体办理担保相关事宜，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追加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全称：南方黑芝麻（广西）健康粮仓工厂有限公司
2.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9002005206926
3.注册地址：广西容县容州镇黑芝麻大道1号
4.成立日期：1999年8月13日
5.法定代表人：李玉珺
6.注册资本：5，652万元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生产；保健食品生产；粮食加工食品生产；饮料生产；食品销售；一般项目：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
8.股东情况：本公司出资5，650万元（持股99.9646%），为其控股股东；南宁智感电子有限公司等其他小股东合计出资2万元（持股0.0354%）。
9.健康粮仓工厂的信用状况良好，其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0.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财务状况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54,093.79	158,207.64
负债总额	67,087.77	73,468.6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52,923.26	54,819.25
流动负债总额	48,490.87	52,276.23
净资产	87,006.02	84,738.99
经营情况		
项目	2026年1月-6月	2025年1月-12月
营业收入	26,997.52	55,226.10
利润总额	2,723.16	3,121.51
净利润	2,267.03	2,351.03

注：2025年数据已经审计，2026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尚未就本次担保签订协议，实际借款及担保发生时，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内容，由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与借款银行在以上额度内共同协议确定，具体担保内容以最终正式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1.担保方式：抵押担保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保证期限：保证期限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3.担保额度：公司本次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9，996.46万元，由江西小黑小蜜以其名下[赣（2018）新建区不动产权第0000366号]等8处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本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顺位补充担保，仅在债权人先行处置江西小黑小蜜抵押的前述不动产、且抵押物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的情形下，本公司才就不足部分承担担保责任。

四、董事会意见

健康粮仓工厂为本公司主营业务的核心经营主体之一，本次为其提供担保是充分考虑该公司的经营发展与实际资金需求，并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其财务结构和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本次按照持有健康粮仓工厂的股权比例提供对应额度担保符合相关规定。本次担保对象的其他小股东出资金额合计为2万元，持有被担保对象的股权比例仅为0.0354%，因当前无法与全部小股东取得联系，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同意其他小股东不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健康粮仓工厂盈利能力和实际偿债能力较强，公司将强化对该公司的资金使用与财务信息的实时监管，保障资金安全及经营业务稳健；本次担保风险可控，对公司和股东无不利影响，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合计为148，746.4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9.6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合计为104，357.8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1.8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万元；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为零，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均为零。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26-058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八次临时会议，根据本次董事会的会议决议，定于2026年11月5日（星期四）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5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5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6年10月29日（星期四）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2026年10月29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广西南宁市凤翔路20号黑芝麻大厦20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的事项

1、提交股东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增加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2、议案内容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有关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26年10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登载的《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56）。

3、上述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4、公司将单独统计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出席会议；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拟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可在登记时间内到本公司证券法务中心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发送邮件等方式登记，信函及邮件应注明“黑芝麻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字样，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邮件与本公司进行确认；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参加股东现场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原件。未在登记日办理登记手续的股东也可以参加现场股东会。

（二）登记时间：

2026年10月30日、11月2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2:30至5:30。

（三）登记地点：

1、登记地点：广西南宁市凤翔路20号黑芝麻大厦20楼

2、信函送达地址：广西南宁市凤翔路20号黑芝麻大厦20楼证券法务中心，邮编：530022，信函请注明“黑芝麻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字样。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凌女士、韦女士　　联系电话：0771-5389677

电子邮箱：tzzgx@nfhzm.com

（五）其他：

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21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0716”，投票简称为“芝麻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交易系统投票时间：

2026年11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1月5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11月5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11月5日召开的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增加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843 证券简称：泰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5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结合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使用期限届满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9）。

在上述授权金额及期限内，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总额为8，000万元。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对该部分资金进行了合理安排与使用，仅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截至2026年10月20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8，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和金额均在董事会审批范围内。

特此公告。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0409 证券简称：三友化工 公告编号：临2026-045号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增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50%以上。

●经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预计将增加1.51亿元左右，同比增加124%左右；与上年同期（追溯调整后数据）相比，预计将增加1.47亿元左右，同比增加116%左右。

●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预计将增加1.62亿元左右，同比增加237%左右；与上年同期（追溯调整后数据）相比，预计将增加1.54亿元左右，同比增加204%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2026年9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6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73亿元左右，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1.51亿元左右，同比增加124%左右；与上年同期（追溯调整后数据）相比，预计将增加1.47亿元左右，同比增加116%左右。

预计2026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30亿元左右，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1.62亿元左右，同比增加237%左右；与上年同期（追溯调整后数据）相比，预计将增加1.54亿元左右，同比增加204%左右。

（三）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法定披露数据

利润总额为9，371.8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166.0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6，821.36万元。

每股收益：0.0589元。

（二）追溯调整后数据

利润总额为10，684.2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634.5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7，566.04万元。

每股收益：0.0612元。

注：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唐山三友盐化有限公司购买唐山三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31%股权，股权持股比例增至51%，形成控制，增加一家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2026年前三季度，外部宏观环境承压，公司主导产品市场供给充足，需求具备刚性特征，市场行情明显分化。分业务板块看，化纤、有机硅板块得益于市场行情驱动，产品售价同比提升，盈利能力显著改善；纯碱、氯碱板块受市场环境影响，产品价格回落，盈利水平同比有所下滑。原材料端，原盐、浆粕、电石、硅块等大宗原料随市场波动出现不同程度降价，对公司经营利润形成正向贡献。与此同时，公司常态化推进效益攻坚，持续提升经营创效水平，严格执行降本控费相关举措，本期期间费用同比下降。在多重因素叠加影响下，本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实现同比增长。

四、风险提示

本次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0620 证券简称：天宸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37

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减持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杭州清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清哲和融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清哲基金”）持有公司46，375，2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75358%，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27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0），清哲基金拟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20，600，313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6，866，771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13，733，542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公司于2026年9月29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至5%以下并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2）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清哲基金于2026年7月20日至2026年9月28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741，578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1，300，000股，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2，041，5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75360%。清哲基金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46，375，278股减少至34，333，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6.75358%减少至4.99998%，权益变动至5%以下并触及1%的刻度线。

公司于2026年10月20日收到清哲基金发来的《关于“清哲和融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减持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截至2026年10月19日，清哲基金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减持741，5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0799%；通过大宗交易减持11，3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4561%；合计减持12，041，5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5360%。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杭州清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清哲和融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46,375,278股
持股比例	6.75358%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45,925,278股 大宗交易取得：45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杭州清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清哲和融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6月27日
减持数量	12,041,578股
减持期间	2026年7月20日～2026年10月19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741,578股 大宗交易减持，11,300,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3.95～4.35元/股
减持总金额	50,643,692.14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8,558,735股
减持比例	1.7536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
当前持股数量	34,333,7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4.99998%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0635 证券简称：大众公用 编号：临2026-038
债券代码：240539 债券简称：24 公用 01
债券代码：244523 债券简称：26 公用 01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认购私募基金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天津云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投资主体：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公司）
- 投资金额：拟以货币（现金）方式认缴人民币21，452.40万元（即贰亿壹仟肆佰伍拾贰万肆仟元整）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 其他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本次投资周期较长，可能面临资金不能退出带来的流动性风险；同时，标的基金对外投资过程中将受诸多不确定性因素影响，可能存在投资收益不及预期、不能及时退出等风险，实施过程存在不确定性，进而影响基金投资标的的价值。

一、投资的基本概况

1、为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经验和资源，拓宽公司投资方式和渠道，本公司拟签署《天津云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货币（现金）方式认缴人民币21，452.40万元（即贰亿壹仟肆佰伍拾贰万肆仟元整）。基金认缴出资总额预计不低于人民币341，002.0636万元，公司将持有天津云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云程”）6.2910%的出资份额（最终出资比例以实缴情况为准）。

投资类型	□与私募基金共同设立基金 √认购私募基金发起设立的基金份额 □与私募基金签订业务咨询、财务顾问或市值管理服务等合作协议
私募基金名称	天津云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金额	√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21,452.40 □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募集资金 √自有或自筹资金 □其他：＿＿＿ □其他：＿＿＿
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在基金中的身份	√有限合伙人/出资人 □普通合伙人（非基金管理人） □其他：＿＿＿
私募基金投资范围	□上市公司同行业、产业链上下游 √其他：战略新兴信息技术行业

2、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经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

3、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各方基本情况

（一）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1、西藏智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全称	西藏智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协议主体性质	□私募基金 √其他组织或机构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540091MA6TCFK91C □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牛奎光
成立日期	2018-11-07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29,900万元
实缴资本	人民币29,900万元
注册地址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拉萨市金珠西路158号阳光新城B区3栋2单元5层2号
主要股东	和谐爱奇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持股100%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限制的经营活动）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 √否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 √无

2、其他基本情况

西藏智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天津云程的普通合伙人暨执行事务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100万元，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3、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经确认，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不存在相关利益安排。

（二）基金管理人

1、和谐爱奇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全称	和谐爱奇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协议主体性质	□私募基金 √其他组织或机构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110108684387778L □ 不适用
备案编码	P1000758
备案时间	2014-04-09
法定代表人	牛奎光
成立日期	2009-01-07
注册资本/出资额	65,750万元
实缴资本	59,750万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51号慎昌大厦五层5835室
主要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8号中粮广场A6
主要股东	西藏和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73.76%
主营业务	企业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 √否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 √无

2、其他基本情况

和谐爱奇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已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具备规范的运营模式与专业的投资管理团队。目前经营状况正常，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失信被执行人记录。天津云程采取受托管理的管理方式，由普通合伙人指定和谐爱奇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管理人，合伙企业及/或普通合伙人将与基金管理人签署《委托管理协议》。

3、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经确认，基金管理人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不存在相关利益安排。

（三）有限合伙人

1、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10000132208778G □ 不适用
成立日期	1992-01-01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518号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龙腾大道2121号众腾大厦1号楼10楼
法定代表人	杨国平
注册资本	295,243.4675万元
主营业务	城市燃气管网、清洁能源、供水厂、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厂的建设、经营及相关实业投资，国内商业（除专项审批规定），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及相关业务咨询，附设分支机构。
主要股东	上海大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18.23%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 √无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73,505.04	2,326,220.66
负债总额	1,318,524.75	1,282,480.13
所有者权益总额	1,054,980.28	1,043,740.52
资产负债率	55.55%	55.13%
科目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	357,429.04	602,307.33
净利润	38,177.34	50,237.95

2.其他有限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天津云程仍处于募集期，已确定的其他有限合伙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如后续新增有限合伙人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认购私募基金份额的基本情况

（一）合作投资基金具体信息

1、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天津云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KM5GGX6J □不适用
基金管理人名称	和谐爱奇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名称	西藏智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规模（万元）	预计不低于341,002.0636万元(以最终募集金额为准）
组织形式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6-09-14
存续期限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滨海高新区塘沽海洋科技园宁海路872号文峰大厦1210室（天津锦信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托管第1107号）
投资范围	战略新兴信息技术行业企业
备案编码	SGB599
备案时间	2026年9月23日

2、合伙人出资情况

合伙人性质	出资人	认缴出资数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普通合伙人	西藏智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0.0293%	货币出资
有限合伙人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452.4000	6.2910%	货币出资
有限合伙人	其他有限合伙人	319,449.6636	93.6797%	货币出资
合计	一	341,002.0636	100.0000%	一

注：1、基金尚处于募集阶段，其他合伙人的最终认缴出资金额和认缴出资比例以最终募集完成情况为准；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暂未出资，后续将按照执行事务合伙人的缴款通知履行出资义务。

（二）基金的管理模式、投资模式、利益分配方式

基金的管理模式、投资模式、利益分配方式详见本公告“四、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四、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伙目的、经营范围和期限

1、合伙企业的目的：通过直接或间接的股权投资等投资行为或从事与投资相关的活动，实现合伙企业的资本增值，为合伙人创造投资回报。

2、合伙企业的经营范围：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以企业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3、期限：合伙企业的经营期限为七（7）年，自首次交割日起算。执行事务合伙人可自主决定延长合伙企业的经营期限。合伙企业从全部投资项目退出后，执行事务合伙人有权根据合伙企业的投资运营情况自主决定提前解散合伙企业。

（二）管理费

基金的管理费按照协议约定收取。

（三）投资业务

1、投资策略：合伙企业采取创业投资策略，主要对战略新兴信息技术行业的企业进行直接或间接的股权投资或从事与投资相关的活动。

2、投资管理：为了提高投资决策的专业化程度和操作质量，执行事务合伙人设投资决策委员会，其成员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就合伙企业投资、退出等作出决策。

合伙企业投资退出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1）在境内外主要资本市场进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借壳上市等；

（2）被上市公司、并购基金或其他产业或机构投资者等收购；

（3）股权回购、优先清算等；以及

（4）投资决策委员会认为合适的其他退出方式。

3、投资限制：合伙企业不得直接投资且持有非自用不动产；不得从事适用法律和规范、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自律规则或有管辖权的监管部门禁止合伙企业从事的其他投资行为；合伙企业不得举借债务，合伙企业如向被投资企业提供担保，应符合《关于加强私募投资基金监管的若干规定》的要求。

4、闲置现金管理：合伙企业的全部闲置现金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待投资、待分配及合伙企业费用备付的现金，应以临时投资方式进行管理。

（四）收益分配与亏损分担

1、收益分配：合伙企业的项目处置收入和投资运营收入，应当首先在各合伙人之间按照其对该等投资项目的投资成本分摊比例进行初步划分；就源于临时投资收入和其他现金收入的可分配资金，将根据产生该等收入的资金的来源在相应合伙人之间按照其占该等资金的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初步划分；未使用出资额将根据各合伙人届时的实缴出资额中实际未被使用的金额在相应的合伙人之间进行初步划分。按此划分归属普通合伙人的金额，应当实际分配给普通合伙人，归属每一有限合伙人的金额，应当按照下列顺序进行实际分配：

（1）百分之百（100%）向该有限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其累计获得的收益分配总额和获得退还的未使用出资额等于其累计实缴出资额；

（2）如有余额，根据协议约定的附带收益分配比例分配至各合伙人。

2、亏损分担：合伙企业因项目投资产生的亏损在参与该项目投资的所有合伙人之间根据投资成本分摊比例分担，合伙企业的其他亏损和债务由所有合伙人根据认缴出资额按比例分担。

（五）入伙、后续募集和合伙权益转让：新有限合伙人入伙，应当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意并根据适用法律和规范以及执行事务合伙人的要求签署相关书面文件，其他合伙人应当予以配合。合伙企业首次交割日后十二（12）个月（或合伙人会议同意的更长时限）内，执行事务合伙人及/或管理人有权通过本合伙企业向现有有限合伙人或新的投资者进行一次或数次后续募集并完成后续交割。不符合本协议规定之合伙权益转让或处置皆无效，并可能导致执行事务合伙人认定该转让方为违约合伙人并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

（六）除名与退伙：普通合伙人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故意重大违反本协议或者欺诈，致使合伙企业受到重大损失的，合伙企业可以按照本协议规定的程序将其除名。有限合伙人违反本协议且可能或者已经对合伙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有权要求该违约合伙人转让其持有的合伙权益、重组或者退伙；该违约合伙人不予配合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可以直接通知决定将其除名，该违约合伙人从合伙企业退伙，其从合伙企业取回的财产参照本协议关于强制退伙的约定计算。

（七）合伙人会议

经执行事务合伙人自主决定，合伙企业可以召开合伙人会议讨论及表决通过下列事项：

（1）审议决定合伙企业认缴出资额的减少；

（2）审议决定更换管理人；

（3）审议决定除名普通合伙人和接纳新的普通合伙人；

（4）审议决定合伙企业提前解散及清算；

（5）审议决定修订本协议；

（6）审议决定非现金分配的第三方评估机构；

（7）根据适用法律和规范规定以及本协议约定应由合伙人会议讨论决定的其他事宜。

（八）委托管理和管理人

合伙企业采取受托管理的管理方式，由普通合伙人指定的第三方基金管理机构担任合伙企业的管理人，向合伙企业提供投资管理、行政管理、日常运营管理等方面的服务。本协议签署时普通合伙人指定的管理人为和谐爱奇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九）争议解决

因本协议引起的及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如无法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则应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

（十）协议生效、终止

本协议于全体合伙人共同有效签署之日起生效，自合伙企业期限届满清算结束后终止。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公司认购私募基金份额，系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经验和资源，布局战略新兴信息技术行业，增加公司投资渠道，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与长期可持续发展能力，有助于提高广大股东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

2、本次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有限责任。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六、本次对外投资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标的基金尚待进行工商变更登记，本事项实施过程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投资私募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公司本次投资可能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收期及资金不能退出的流动性风险。

3、私募基金所投资的项目可能存在程度不等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预期投资收益不能实现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及其他风险。提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4、本次投资完成后，公司将加强与合作方的沟通，及时跟进基金运作与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督促基金管理人做好投后管理，严格执行各项风控措施，防范因不规范操作等原因造成的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报备文件：
1、《天津云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2、大众公用总裁办公会议决议